

等別(級)：薦任

類科(別)：文化行政

科目：文化行政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「社區總體營造」作為一種「文化」政策的意義在那裡？這與社會行政部門在執行社區政策時有何不同？試舉一些具體案例加以說明。(25 分)
- 二、「文化行政」從某種意義上說，是一種「社會教育」的工作，從前沒有「文化行政」類時就是由社教部門來負責。這麼說，文化行政人員也應該具有教育人員的思想和能力。請問文化行政業務的「教育」意涵在那裡？文化行政人員應該要如何培養這種能力和認知？(25 分)
- 三、政府單位在舉辦文化活動，尤其是較大型文化活動時，業務量經常不是單一的文化行政單位所能獨力完成，而需要其他非文化的行政部門來支援，這時候部門之間常有本位主義，請問依您經驗如何才能解決這類問題？(25 分)
- 四、從前的文化活動是社會上少數中上階層才有能力享用的資源，但隨著時代變遷和生活型態的改變，文化活動已成為大多數人都需要的公共資源，甚至在人口逐漸老化的過程中，為了照顧老年人的幸福感，文化藝術活動的需求也不能忽略。您認為中央和地方政府應如何面對這種趨勢，以調整其文化資源和「文化行政」配置？(25 分)